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1-034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及变更现场会议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一)。

2、股权登记日不变:2021 年 4 月 12 日(星期一)。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变更为:长沙市解放东路 300 号湖南华天大酒店贵宾楼四楼芙蓉厅。

4、除会议日期延后及现场会议地点变更事项外,股权登记日、召开方式、出席对象、会议登记方式、联系方式等其他事项保持不变。

一、原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14:30(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 15 分钟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6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长沙市解放东路 300 号湖南华天大酒店贵宾楼四楼湘江厅。

二、股东大会延期及现场会议地点变更原因

因公司统筹工作安排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出于慎重考虑,为保证股东大会顺利召开,公司董事会决定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1 年 4 月 19 日(周一)召开(网络投票日期相应延期),并将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变更为长沙市解放东路 300 号湖南华天大酒店贵宾楼四楼芙蓉厅。

三、延期后的股东大会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4:30(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 15 分钟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长沙市解放东路 300 号湖南华天大酒店贵宾楼四楼芙蓉厅。

除会议日期及现场会议地点变更外,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及登记办法等其他事项均不变,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变更后)》。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

附: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变更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4:30(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 15 分钟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12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4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长沙市解放东路 300 号湖南华天大酒店贵宾楼四楼芙蓉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如下: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1.01 选举杨国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郭立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向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任晓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2.01 选举冯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赵宪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赵晓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选举张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 1、2 为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4 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4 人)
1.01	选举杨国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郭立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向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任晓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4 人)
2.01	选举冯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八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赵宪武先生为公司第八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赵晓强先生为公司第八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张超先生为公司第八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15 日、16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刘胜、申智明

电话:0731-84442888-80889

传真:0731-84449370

邮编:410001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 300 号

电子邮箱:huatianzqb@163.com

5、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流程请见本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428",投票简称为"华天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其他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其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其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如下表决结果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	应选人数(4 人)		
1.01	选举杨国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郭立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向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任晓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	应选人数(4 人)		
2.01	选举冯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八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赵宪武先生为公司第八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赵晓强先生为公司第八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张超先生为公司第八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1、累积投票议案中,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为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中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时,委托人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持有股份数量×候选人人数的总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委托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中,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2、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投票意见进行明确指示,则本公司认同该委托人同意受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至:

特此授权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1-030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和《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为了进一步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发布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9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本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6、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10、关于《2021 年度对外捐赠》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关于《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公司将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委托价格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1 年度对外捐赠》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的方式登记,股东请认真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在 2021 年 4 月 15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投资部,地址: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邮编:6558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方式:以现场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须在 2021 年 4 月 15 日 17:00 点之前送达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4、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15 日。

9:00-11:00 和 15:00-17:00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杨银兴、赵　静

联系电话:0874-8256825

传　真:0874-8256039

电子信箱:948534951@qq.com

通讯地址: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　编:655800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

2、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14

2、投票简称:锌电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例如:如股东先对某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该议案以先表决的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若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无法再对本次会议任何议案作出相反的表决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 2021 年 4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委托单位:(盖章)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1 年度对外捐赠》的议案	√			

注:1、每一议案均有"同意"、"反对"、"弃权"三种意见,请在确定意见的□内表示你的意见。

2、每一议案只能有一种意见,多选意见或不选意见均视为对该项议案弃权。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21-006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 2020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
营业总收入	2,705,064,944.82	3,168,624,609.33	-14.63%
营业利润	994,041,838.19	1,210,667,590.09	-17.89%
利润总额	991,940,207.28	1,220,901,140.41	-1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 净利润	552,398,388.87	817,574,062.09	-32.43%
基本每股收益	0.37	0.55	-32.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7%	15.65%	减少 5.08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
总资产	10,844,059,971.28	12,141,997,907.50	-1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 所有者权益	4,906,605,372.63	4,947,780,593.76	-0.83%
股本	1,483,934,025.00	1,483,934,025.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 每股净资产(元)	3.31	3.33	-0.6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业绩比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结转的房地产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同时,本报告期收入主要来自于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华联城市商务中心"项目,本公司持有深圳华联置业 68.7%股权,该子公司实现的利润需要扣除少数股东享有的部分。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无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21-005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000 万元 - 12,000 万元	盈利:31,061.74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7.81% - 61.3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74—0.0809 元	盈利:0.2093 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原因说明

业绩下降原因说明:

由于本报告期内结转的房地产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减少,由此导致公司本期业绩比上年同期减少幅度较大。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7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公告编号:2021-011)。根据上述议案及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爱康光电")拟根据持股比例为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赣发集团")向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赣发租赁")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金额不超过 292,294.87 万元。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赣发租赁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赣州分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 20,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赣发集团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与交通银行赣州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余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赣州爱康光电拟与赣发集团签署《反担保合同》,赣州爱康光电按在赣发租赁 19.4435%持股比例为赣发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为 3,888.70 万元,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人实际履行担保责任之日起三年。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若包含本次拟签署的《反担保合同》,赣州爱康光电为赣发集团向赣发租赁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合同金额为 201,756.48 万元,反担保的融资余额为 140,117.22 万元。

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经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91 年 07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0160231058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 65 号赣州总部经济区西座 18、19、21 层
法定代表人	李晓贵
注册资本	118,109.32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营业务	承担对市属国有资产的产权管理和资本运营;承接市本级政府投资业务;城市基础设施、交通、能源、三产实体提供投资;开展投资、决策、管理咨询服务;房地产投资开发;国内一般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 90%、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实际控制人。

关系说明	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9 月
	总资产	17,919,146.54	19,665,809.50
	净资产	6,234,006.36	6,299,841.83
	营业收入	755,073.42	443,546.35
	净利润	29,319.83	19,013.63

注:上述被担保方 2019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0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上述被担保方信用等级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1 年 3 月 29 日,赣发集团与交通银行赣州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余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赣州爱康光电拟与赣发集团签署《反担保合同》,赣州爱康光电按在赣发租赁 19.4435%持股比例为赣发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为 3,888.70 万元,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人实际履行担保责任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1、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爱康光电的参股公司赣发租赁新增融资 20,000 万元,赣发集团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00 万元。赣州爱康光电按在赣发租赁 19.4435%持股比例为赣发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不超过 3,888.70 万元。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

2、根据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公司指定专门人员持续关注上述被担保人的情况,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财务档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经审议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133.84 亿元。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7.95 亿元,其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6.11 亿元;对出售电站项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8.68 亿元;对赣发集团向赣发租赁提供的担保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62 亿元;其他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54 亿元。以上担保累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214.15%。若包含本次担保,累计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215.10%。另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上市公司融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1.69 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经披露过的担保平移、代偿事宜外,公司没有新增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的损失。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并依法采取措施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9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046,017,103.97	5,337,915,720.69	13.27
营业利润	496,328,360.44	359,679,251.56	37.99
利润总